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文件

交办运〔2017〕192号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关于印发《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 工作规范》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

经交通运输部同意，现将《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工作规范(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工作规范

(试 行)

第一条 为加强营运客车安全技术管理,规范营运客车安全达标车型车辆参数及配置实车核查工作,根据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对经营性机动车安全管理职责及《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交通运输行业标准〈营运客车安全技术条件〉(JT/T 1094—2016)的通知》(交办运〔2017〕31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制订本规范。

第二条 本规范适用于申请从事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的 M₂类、M₃类中的 B级和Ⅲ级客车的安全达标实车核查工作。

第三条 县级以上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及受其委托开展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工作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应当本着依法依规、公平公正、公开便民的原则,负责本辖区内的安全达标客车基本信息、结构布置、车辆配置及安全防护装置等项目的实车核查工作,核查项目见附表《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记录表》。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及受其委托开展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工作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对申请从事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的客车,按照以下程序进行实车核查:

1. 核查人员依据申请人提供的《机动车行驶证》或《整车出厂合格证》上记载的车辆型号,在营运车辆技术管理综合服务网站查

询检索。车辆型号不在《营运客车安全达标车型表》或《营运客车安全达标过渡期车型表》内的客车,终止核查工作。

2. 对于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在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已经购置的新生产客车,且查询检索结果显示该车辆属于《营运客车安全达标过渡期车型表》内的客车,按原规定办理营运手续,不需进行安全达标实车核查工作。

3.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道路旅客运输企业购置的新生产客车,查询检索结果显示该车辆属于《营运客车安全达标过渡期车型表》但未在《营运客车安全达标车型表》内的客车,不予办理营运手续。

4.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道路旅客运输企业购置的新生产客车,查询检索结果显示该车辆属于《营运客车安全达标车型表》内的客车,核查人员应按照《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记录表》进行实车核查。核查结果符合《营运客车安全达标车型表》中对应车型基本信息、结构布置、车辆配置及安全防护装置等项目要求的,核查结论为符合;对核查结论为不符合的,告知申请人该客车不符合的项目及原因。

《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记录表》应纳入车辆技术管理档案。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及受其委托开展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工作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对于 2017 年 10 月 1 日之前已经取得营运手续的在用营运客车,因经营主体变

更或延续道路客运班线经营期限需要重新核发营运手续的,不需要对相关车辆进行安全达标实车核查;2017年10月1日之后,非经营性在用客车申请从事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的,应按照《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记录表》进行实车核查,核查结论为符合的方可办理营运手续。

第六条 申请人对客车安全达标车型实车核查结果有异议的,可向上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申请复核。

第七条 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应加强对受其委托开展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工作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对存在弄虚作假的,应当及时终止委托工作。

第八条 本规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表

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记录表

基本信息	生产企业		客车型号		VIN	
	发动机型号		底盘型号		燃料种类	
	发动机额定功率 (kw)		最大总质量 (kg)		整备质量 (kg)	
	外廓尺寸 (长*宽*高) (mm)		乘员座位总数 (含驾驶员位)		最高车速 (km/h)	
结构布置	车顶是否设置燃气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行李舱净高 ¹⁾ (m)		行李舱约束装置 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驾驶员上方是否设地板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后围应急窗布置 ¹⁾ <input type="checkbox"/> 外推式; <input type="checkbox"/> 击碎玻璃式		乘客门数量/位置 ¹⁾ 个, <input type="checkbox"/> 前;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后	
	应急门设置 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车内通道折叠座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踏步区座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出口数量 个		发动机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前置; <input type="checkbox"/> 中置; <input type="checkbox"/> 后置		应急门引道宽度 ¹⁾ (mm)	
车辆配置	ESC ¹²⁾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乘员座位数标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LDWS 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内外视频监控区域		<input type="checkbox"/> 驾驶区; <input type="checkbox"/> 乘客门区; <input type="checkbox"/> 乘客区; <input type="checkbox"/> 车外前部区	
	AEBS ¹²⁾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禁止吸烟; <input type="checkbox"/> 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系好安全带; <input type="checkbox"/> 应急出口; <input type="checkbox"/> 乘客门应急控制			
	盘式制动器 ¹²⁾ <input type="checkbox"/> 前桥; <input type="checkbox"/> 二桥; <input type="checkbox"/> 三桥		制动储气筒工作气压(kPa) ≥ 1000 ¹⁾			
	缓速器型式 <input type="checkbox"/> 液力; <input type="checkbox"/> 电涡流; <input type="checkbox"/> 发动机		制动器衬片更换报警装置 ¹²⁾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压缩空气油水分离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ABS装置及报警信号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制动间隙自动调节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制动气压显示及限压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轮胎型号规格		轮胎数量、是否为无内胎子午线轮胎 个,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爆胎应急安全装置 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胎压监测或胎压报警装置 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外推式应急窗数量 ¹⁾ 右侧: 个; 左侧: 个; 后围: 个		后围应急窗破窗装置 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应急锤数量 右侧: 个; 左侧: 个		驾驶员区自动破玻器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应急锤声响信号报警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燃油箱数量 ¹⁾ 个				
停车楔数量 个		油箱侧面防护 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油箱距前端距离 ¹⁾ (mm)		油箱距后端距离 ¹⁾ (mm)				
安全顶窗数量 ¹⁾ 个		加气口仪表和阀门防护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电涡流缓速器上方隔热和报警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隔热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报警装置		安全带佩戴提醒装置 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传动轴脱离、脱落防护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带佩戴提醒标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三点式安全带座椅 <input type="checkbox"/> 驾驶员座椅; <input type="checkbox"/> 前排座椅; <input type="checkbox"/> 驾驶员后第一排座椅; <input type="checkbox"/> 乘客门后第一排座椅; <input type="checkbox"/> 最后一排中间座椅; <input type="checkbox"/> 应急门引道后座椅		通风换气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车门应急控制装置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驾驶员附近; <input type="checkbox"/> 前乘客门内; <input type="checkbox"/> 前乘客门外; <input type="checkbox"/> 中乘客门外; <input type="checkbox"/> 中乘客门内; <input type="checkbox"/> 后乘客门内; <input type="checkbox"/> 后乘客门外						
问题汇总			核查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它 本表是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开展营运客车安全达标实车核查记录表, 用于核查实车的一致性, 在选中栏的“ <input type="checkbox"/> ”中打“√”, 不适用项目可“—”掉, 其它空栏应填写具体数据。 注: ¹⁾ 自2018年4月1日起执行; ²⁾ 自2019年4月1日起执行。						
核查人员:		日期:		单位(盖章):		

备注

核查方法说明

(一)基本信息

1. 生产企业:查验整车铭牌上标称的生产企业名称。
2. 客车型号:查验整车铭牌上标称的型号。
3. VIN:查验客车车架(车身)打刻VIN码。
4. 发动机型号:查验发动机铭牌上标称的型号。
5. 底盘型号:查验底盘铭牌(外购底盘)上标称的型号。
6. 燃料种类:传统燃料客车查验发动机铭牌上相关信息。纯电动、混合动力、燃料电池客车查验整车铭牌上产品名称。
7. 发动机额定功率:查验发动机铭牌上标称的额定功率,纯电动客车查验驱动电机铭牌或整车铭牌上的最大峰值功率。
8. 最大总质量:查验整车铭牌上标称的最大总质量。
9. 整备质量:实际测量或查验整车铭牌、整车出厂合格证。
10. 外廓尺寸:实际测量或查验整车铭牌上标称的外廓尺寸。
11. 乘员座位总数:查验客车座位总数,含驾驶员座椅。
12. 最高车速:查验整车铭牌上标称的最高车速或整车出厂合格证。

(二)结构布置

13. 车顶有否燃气瓶:查验 NG(CNG、LNG、LPG) 客车车顶

是否布置燃气瓶(不应布置气瓶)。

14. 行李舱净高: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测量客车的行李舱储物区地板上表面距乘客区地板骨架下表面(行李舱上表面)间最大净高度(不应大于 1.2m)。注:该要求适用于地板下置行李舱,对后置行李舱不作要求。

15. 行李舱约束装置: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客车的行李舱中是否有约束行李防止窜动的装置(应设有约束装置)。注:该要求适用于地板下置行李舱和后置行李舱。所有行李舱均装有约束装置时勾选“有”,否则勾选“无”。

16. 驾驶员上方是否设置地板:查验驾驶区上方是否布置地板(驾驶员上方不应布置地板)。

17. 客车后围应急窗: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查验未配置内外开启式尾门的客车是否配置 1 个外推式应急窗或击碎玻璃式应急窗(未配置了尾门的应配置外推式应急窗或击碎玻璃式应急窗);查验配置击碎玻璃式应急窗的客车是否配备除应急锤以外的具有自动破窗功能的装置(应配备)。

18. 乘客门数量/位置: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车长大于 9m 的客车车身右侧是否至少两个乘客门(应配置至少两个乘客门)。查验后置发动机客车车轮后方是否有乘客门(不应设置)。注:前中后是以车轴来区分,例如前轴前方为前,前后轴中间为中,后轴后方为后。

19. 应急门设置: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长大于 9m

的客车车身左侧是否设置应急门(左侧应至少配置一个应急门)。

20. 车内通道折叠座椅:查验车辆通道中是否设有折叠座椅,通道中不应设有折叠座椅,但应急门通道可为折叠座椅。

21. 踏步区座椅:查验车辆踏步区是否设有座椅,不应设置座椅。

22. 安全出口数量:查验客车安全出口的数量,安全出口包括乘客门、应急门、应急窗及撤离舱口等(以企业技术文件的规定为准)。注:不论撤离舱口数量有多少,只能计为一个应急出口。

23. 发动机位置:查验发动机所在位置。

24. 应急门引道宽度:实际测量,应急门引道宽度最小值大于等于 300mm。

(三)车辆配置

25. ESC:对于车高大于 3.7 m 的客车和总质量不大于 3500kg 的客车,ESC 配备要求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仪表盘应显示 ESC 自检或仪表盘附近设有工作指示灯。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查验所有客车是否配置 ESC,仪表盘应显示 ESC 自检或仪表盘附近应有工作指示灯。

26. LDWS: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车长大于 9m 客车驾驶室前部是否配置 LDWS 前视摄像头,或显示屏应显示 LDWS 自检或显示屏附近设有工作信号灯。

27. AEBS:该项目的前撞预警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其他功能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客车驾驶室前面罩是否

有 AEBS 毫米波雷达或激光雷达装置,仪表盘应显示 AEBS 自检或仪表盘附近设有工作信号灯。

28. 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查验客车是否装配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应当配置)。

29. 安全标志:查验客车是否有禁止吸烟、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物品、系好安全带、应急出口、乘客门应急控制等安全标志(应设置)。

30. 内外视频监控区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客车安装的摄像头能否覆盖驾驶区、乘客门区、乘客区及车外前部区域,其中一处未覆盖即为不符合。

31. 乘员座位数标识:查验客车乘客门附近车身外部易见位置喷涂的乘员座位数。

32. 盘式制动器:查验车辆轮胎轮辋处是否为盘式制动器。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车长大于 9 米的客车所有车轮应为盘式制动器。自 2019 年 4 月 1 日,所有客车的所有车辆应为盘式制动器。

33. 制动储气筒工作气压: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正常工作状态下仪表盘储气筒及制动系统压力,应大于或等于 1000kPa。

34. 缓速器型式:查验车长大于 9 m 的客车底盘是否安装符合企业技术文件或说明书规定的缓速器。可为电涡流缓速器、液力缓速器或发动机缓速器。

35. 制动器衬片更换报警装置:对于盘式制动器的客车,断开

衬片磨损传感器,仪表盘应有制动衬片更换报警显示。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车长大于 9 米的客车应配备该装置。自 2019 年 4 月 1 日,所有客车应配备该装置。

36. 压缩空气油水分离装置:查验气压制动客车储气筒附近位置。

37. 制动间隙自动调节装置:查验客车底盘轮胎制动钳、制动蹄是否设置自动调整臂。

38. ABS 装置及报警信号装置:查验客车仪表盘应显示 ABS 自检或仪表盘附近设有工作信号灯。

39. 制动气压显示及限压装置:查验气压制动客车仪表盘,仪表指针或柱状显示气压制动系统储气筒压力,并有充满气时自动限压放气的响声,且能听到在气压较低时报警的声音。

40. 轮胎型号规格:查验客车轮胎上标称的型号规格。

41. 轮胎数量、是否无内胎子午线轮胎:查验轮胎数量和胎面上的标志,应具有 TUBELESS 标志或中文标识(应装用无内胎子午线轮胎)。

42. 爆胎应急安全装置: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车长大于 9m 客车,查验仪表台或单独面板是否有爆胎应急装置标识、文字等。

43. 胎压监测或胎压报警装置: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客车仪表台是否具有单胎胎压监测系统或胎压报警装置。

(四)安全防护与其他

44. 外推式应急窗数量: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客车左右两侧及后围外推式应急窗数量(车长大于 9m 的客车,左右两侧应至少各配置 2 个外推式应急窗;车长大于 7m 且小于或等于 9m 的客车,左右两侧各配置至少 1 个外推式应急窗;未配置内外开启式尾门的客车应配置一个外推式应急窗或击碎玻璃式应急窗)。

45. 后围应急窗破窗装置:客车后部设置了开启式尾门或安装了外推式应急窗的不需要设置。

46. 应急锤数量:查验客车应急窗、驾驶员座位附近是否具有应急锤,且有声信号报警。

47. 驾驶员区自动破玻器开关:查验配置自动破窗器的车辆驾驶员区是否设有开关。

48. 燃油箱数量: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车辆燃油箱数量(应装备单燃油箱)。

49. 油箱侧面防护: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无纵梁保护的燃油箱是否有防护装置,有纵梁防护或另外设置防护装置的均为符合要求。

50. 油箱距前端和后端的距离: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实际测量,油箱任何部位距离车辆前端应不小于 600mm(对于发动机后置的客车,油箱前端面应位于前轴之后),距车辆后端应不小于 300mm。

51. 停车楔数量:查验客车是否配备至少 2 个停车楔。

52. 安全顶窗数量: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车长大于 9m 客车的安全顶窗数量,应至少配置 2 个安全顶窗;7m—9m 客车安全顶窗的数量,应至少配置 1 个安全顶窗。

53. 加气口仪表和阀防护装置:查验加气口、控制仪表和阀件处是否有安全防护装置。

54. 电涡流缓速器隔热和报警系统:查验底盘电涡流缓速器上方是否有隔热装置及温度报警传感器。注:装有电涡流缓速器的车辆不论是否大于 9 米均需核查此项。

55. 安全带佩戴提醒装置: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客车未佩戴安全带时是否有声学报警(应至少声学报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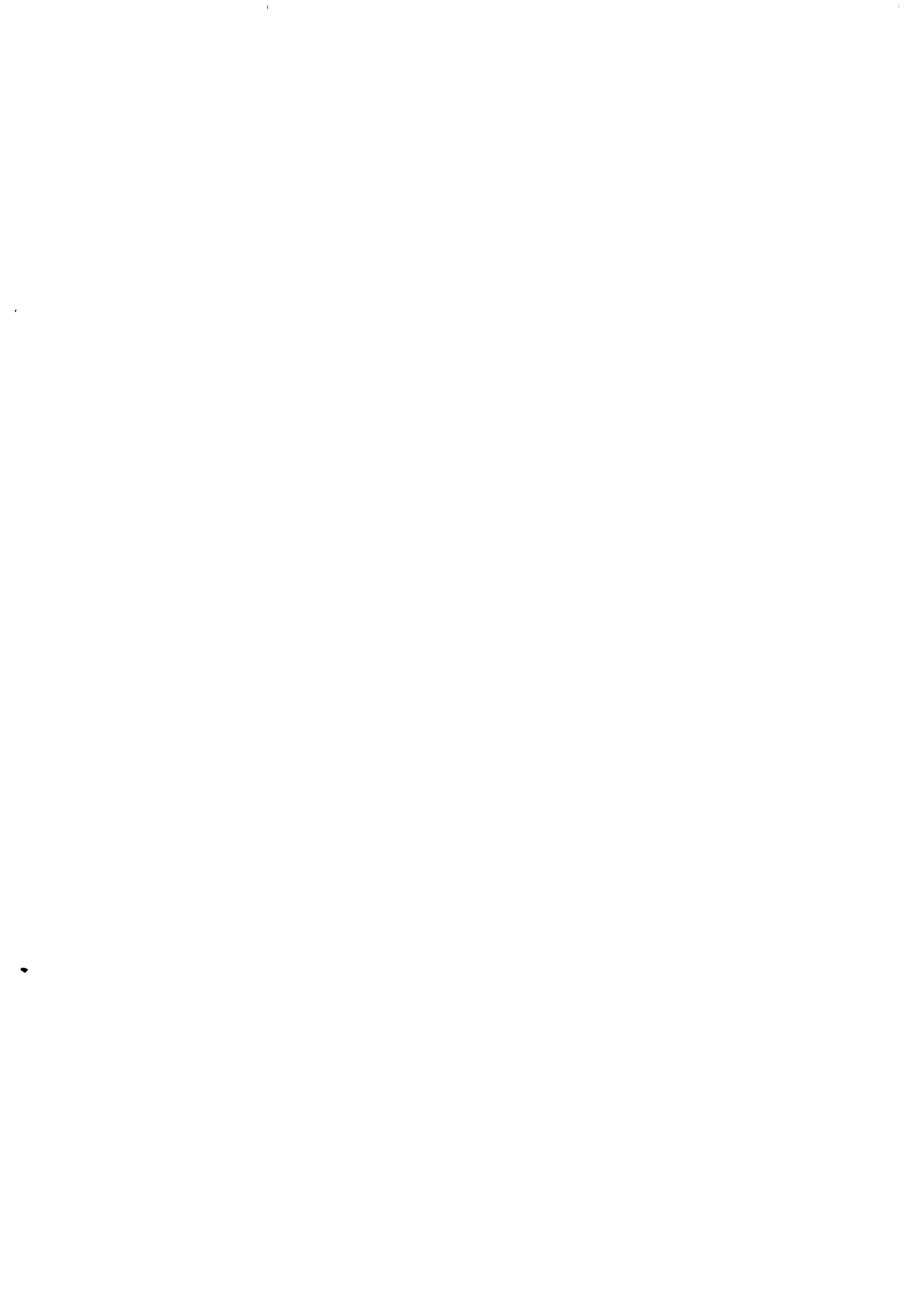
56. 安全带佩戴提醒标识:查验乘容易见位置是否设置安全带佩戴提醒标识。

57. 传动轴脱离、脱落防护装置:查验发动机前置后驱的客车是否具备该装置。注:中置后驱车辆也应满足该要求。

58. 三点式安全带座椅: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查验客车驾驶员座椅、前排右侧乘客座椅、驾驶员和乘客门后第一排座椅、最后一排中间座椅及应急门引道后方座椅是否安装三点式安全带,相应位置应配置三点式安全带。

59. 乘客门应急控制器位置:查验客车乘客门内外位置和驾驶员区是否配置应急控制器开关,应配置乘客门应急控制开关。

60. 通风换气装置:查验是否设置通风换气装置(应配置)。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道路运输管理局
(处)。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2017年12月20日印发

